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第15批)

2018年6月23日

(上接十一版)

13.登封市亚星耐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两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一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三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一座。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14.登封市德诺耐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两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三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三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一座。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15.登封市存州耐火材料厂:该厂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一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两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三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一座。该厂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16.登封市嘉辉耐火材料厂:该厂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三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四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四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两座。该厂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联合调查组在现场调查询问时,发现该公司2017年有处罚信息,经调阅市环保局相关资料:2017年11月17日,该公司因磨料厂房及料场未全密闭,地面扬尘较大,被登封市环保局立案处罚,罚款2万元,处罚决定书文号:登环罚决字(2017)61号,该单位被查处后,立即对存在的环境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停产整改,对磨料厂房及料场进行全封闭改造,对地面扬尘进行湿式清扫,2017年11月21日整改完成并恢复生产。

17.登封市有达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一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两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两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一座。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18.登封市东华镇迎久耐火材料厂:该厂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一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两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两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一座。该厂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19.登封市东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窑炉车间一座(一条窑炉),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天然气,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一套;建设有全封闭磨砖车间一座,安装有磨砖设备四套,配套安装有水除尘器四套,建设有全封闭生产原料(锯末)存放车间一座,全封闭成品车间两座。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烟尘及排放气体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四)关于反映“粉煤灰砖厂噪音、灰尘扰民害民”问题。登封市东华镇辖区内有8家粉煤灰蒸汽砖厂。2018年6月12日,由东华镇人大主席岳XX带队,组织东华镇经济发展办、环保局监察大队、东华中队、水务局河道管理所等单位成立联合调查组,对该问题涉及的32家企业中的8家粉煤灰蒸汽砖厂进行现场检查。

1.登封市鑫达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安装有自动制砖机两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两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三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联合调查组在现场调查询问时,发现该公司2018年4月有处罚信息,经调阅登封市环保局相关资料:2018年4月23日,该公司因部分生产原料(粉煤灰、沙)露天堆放、筛分,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被登封市环保局立案处罚,罚款3万元,处罚决定书文号:登环罚决字(2018)第24号,该单位被查处后,立即对存在的环境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改,于当天将露天堆放、筛分的生产原料进行覆盖,将筛分设备转移至封闭车间内。2018年4月24日,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针对该公司存在的问题,通知电业部门、供蒸汽单位停止对该厂供电供气。2018年5月21日该公司新建成全封闭物料储存车间一座,通过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后复工复产。

2.登封市永磊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安装有自动制砖机一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一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四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3.登封市安得广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建设安装有混凝土加气生产线一条,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一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八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4.登封市恒业制砖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安装有半自动制砖机五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三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三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5.登封市颍河建材砖厂,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两座,安装有自动制砖机四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两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八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联合调查组在现场调查询问时,发现该厂2018年4月有处罚信息,经调阅登封市环保局相关资料:2018年4月23日,该公司因破碎车间封闭不严,有粉尘无组织排放,被登封市环保局立案处罚,罚款2万元,处罚决定书文号:登环罚决字(2018)第23号,该单位被查处后,立即对存在的环境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改,于当天将破碎车间破损处进行修复。2018年4月24日,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针对该公司存在的问题,通知电业部门、供蒸汽单位停止对该厂供电供气。2018年4月28日该厂通过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后复工复产。

6.登封市科安恒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四座,安装有自动制砖机两台、混凝土蒸汽加气砌块生产线一条,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四座,物料存放车间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八套,运行正常。该公司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7.登封市蓝天建材厂:该厂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安装有自动制砖机两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两座。生产区内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七套,运行正常。该厂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

8.登封市真理建材砖厂,该厂建有全封闭生产制砖车间一座,安装有半自动制砖机五台,生产热源为清洁能源:郑州荣奇俱进热电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水蒸汽,建有全封闭物料存放车间两座。生产区内

安装有喷淋降尘设施五套,运行正常。该厂2018年对噪声和排放物进行检测,检测报告数据显示噪声、粉尘均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排放标准。联合调查组在现场调查询问时,发现该厂2018年4月有处罚信息,经调阅登封市环保局相关资料:2018年4月23日,该公司因生产区粉煤灰露天堆放,露天筛分原料,无任何抑尘措施,造成扬尘、粉尘污染现象,被登封市环保局立案处罚,罚款3万元,处罚决定书文号:登环罚决字(2018)第25号,该单位被查处后,立即对存在的环境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整改,于当天将露天堆放、筛分的生产原料(粉煤灰)进行覆盖,将筛分设备转移至封闭车间内。2018年4月24日,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针对该公司存在的问题,通知电业部门、供蒸汽单位停止对该厂供电供气。2018年5月28日该厂新建成全封闭物料储存车间一座,通过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后复工复产。

(五)针对问题“登封市环保局及东乡镇有关单位不作为、慢作为且临检前提前通知污染企业停产锁门”问题。登封市环保局严格按照企业环评要求对企业落实监管责任,2018年以来,共对问题涉及的32家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勘察)400余次,立案处罚5起。同时,登封市环保局严格按照登封市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要求,积极履行监管职责,在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按照市委、市政府、市攻坚办等部门的要求,对辖区内企业执行相应的限产措施,并非为材料所述的“临检前提前通知污染企业停产锁门”。

针对问题“登封市东乡镇石桥村支书闫小龙在颍河上游建了两个建材砖厂,均属无证经营污染企业”。经调查核实,闫小龙名下在东乡镇区域内的只有1家砖厂:登封市颍河建材砖厂,该厂手续齐全,并按照市攻坚办要求配备有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且具有有资质的检测部门出具的定期检测报告。综上所述,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在下一步工作中,登封市环保局将加大监管力度,确保各工业企业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问责情况:
无。

第8批:郑州市登封市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80051 D410000201806080067

反映情况:
登封市石道乡冠子岭村有一家大型采挖砂石厂宝鑫砂厂,老板耿占伟,非法占用土地一千多亩,废水直接排放。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登封市宝鑫砂业有限公司宝鑫分公司(以下简称宝鑫砂厂)位于登封市石道乡陈家山村,《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85581731986R(1-1),负责人:刘军,经营范围:砂石开采销售,营业期限2011年7月8日至2041年7月8日;《采矿许可证》证号C4101852010027130056277,矿区面积0.9007平方公里,生产规模:3万立方米/年,有效期至2018年8月13日,开采矿种:建筑用砂,开采方式:露天开采;《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豫)FM安许可证字(2016)XALC310Y,有效期限至2019年6月5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于2012年9月经登封市环保局现场核查,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登环验(2012)25号)。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10日上午,登封市石道乡政府人大主席王XX、工办主任陈XX,登封市国土资源局副书记李XX、登封市砂石管理办公室主任吴XX、副主任范XX,登封市环保局石道乡环保中队队长刘XX到宝鑫砂厂现场调查,宝鑫砂厂处于停产整改状态,正在焊接搭建彩钢瓦棚和矿区土地复耕,进行环保达标提升工作。

1.关于举报人反映的“宝鑫砂厂老板耿占伟”问题。经调查:耿占伟为宝鑫砂厂的副经理。宝鑫砂厂法人刘军,经理白义。耿占伟家住登封市大金店镇海眼村,其在宝鑫砂厂的职务为副经理。

2.关于反映“郑州市登封市石道乡冠子岭村宝鑫砂厂,非法占用土地一千多亩”问题。经调查,宝鑫砂厂矿区面积0.9007平方公里,约合1352亩,2018年6

月10日,调查组通过登封市矿山技术研究服务中心对宝鑫砂厂进行测量,已恢复治理面积53.2亩,生活区及车间面积22.6亩,正在恢复治理40亩,原生态面积1206.3亩,采矿区面积29.9亩,均在矿区范围之内,不存在非法占地现象。

3.关于反映“乡政府段世民充当企业保护伞”问题。段世民家住嵩阳街道办事处,现任登封市石道乡党委书记,与耿占伟没有亲属或近亲属关系,也没有直接利益关系。针对段世民充当保护伞问题,登封市纪检部门正介入调查中。

4.举报人反映的“废水通过蓄水池排放”问题。经调查:宝鑫砂厂建有1座化粪池(1.5m*1.5m*2m),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内复耕耕地施肥,现场未发现生活污水外排问题。生产用水建有1个三级沉淀池(15m*12m*2m),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但沉淀池库容小,原采用挖掘机挖掘污泥,通过车辆运输到需复耕的地里,做表土层种植土,后来,为了避免短途运输产生二次扬尘污染,采用管道泵输送,从三级沉淀池把污泥抽到厂区西北角污泥暂存池,没有外排到农户田地和河沟,但西北角污泥暂存池“三防”(防渗漏)措施不完善,下雨天形成事实上的污水外溢,登封市环保局已对宝鑫公司立案查处,执法程序正在执行中。

综上所述,举报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登封市政府将进一步加强监管,要求宝鑫砂厂加强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环保达标提升标准,进行内部改造,提升环保档次,经环保高标准验收合格后,方能投入生产。

问责情况:
无。

第14批:郑州市新密市 受理编号: X410000201806140010

反映情况:
1.郑州市新密市牛店镇李湾村三股槐组村民反映郑煤集团郑新新华煤矿开采,造成其房屋裂缝达大约7-8厘米,长达七八年,经技术鉴定为三级危房,反映多年至今未果。2.新密市刘店镇李湾村村干部武松乾横行乡里,欺压群众,利用手中权力贪污公款。

调查核实情况:
一、基本情况
“郑煤集团郑新新华煤矿”应为郑新新华(新密)煤业有限公司,位于新密市牛店镇李湾村位东、位西组,属于郑煤集团兼并重组煤矿,郑州煤炭工业(集团)郑新煤业公司占比51%,汪斌占比49%,已于2016年9月22日按照河南省政府政策关闭退出,2016年年底前通过郑州市、河南省验收。

武松乾,新密市牛店镇李湾村人,身份证号41XXX。2000年7月至2012年6月任牛店镇李湾村三股槐组组长,2011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牛店镇李湾村村委会委员,目前是牛店镇李湾村三股槐组一般群众。

二、现场调查情况
2018年6月15日,新密市牛店镇人民政府、新密市公安局、新密市环境保护局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

1.郑新新华(新密)煤业有限公司煤矿已于2016年9月22日关闭退出,现场有煤矿关闭标识牌。群众反映的房屋裂缝问题属实。

2.原村干部武松乾目前是一般群众,经公安局调查,没有发现武松乾违法犯罪行为,故反映武松乾横行乡里、欺压群众不属实;反映其经济问题属实。

综上所述,此举报部分属实。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新新华(新密)煤业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9月22日按照河南省政府政策关闭退出。群众反映的新华煤矿开采造成房屋裂缝问题是煤矿关闭遗留问题,不属于环境保护整治职责范围,建议群众通过司法途径处理。

群众反映的“李湾村村干部武松乾横行乡里,欺压群众,利用手中权力贪污公款”问题,新密市纪委于2014年9月11日给予武松乾留党察看一年处分,2015年12月16日给予武松乾开除党籍处分。武松乾经济问题不属于环境保护整治职责范围,建议群众通过司法途径处理。

问责情况:
无。